



天祝县天堂镇天龙园景观广场和天堂村文体活动中心

维修改造建设项目资格预审公告

一、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天祝县天堂镇天龙园景观广场和天堂村文体活动中心维修改造建设项目，由天祝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以天文旅发[2025]28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天祝藏族自治县天堂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通过申请 2024 年度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重大项目奖励资金解决，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招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天祝县天堂镇天龙园景观广场和天堂村文体活动中心维修改造建设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招标单位：天祝藏族自治县天堂镇人民政府

2. 招标项目编号：GSZCGC2025-006

3. 项目名称：天祝县天堂镇天龙园景观广场和天堂村文体活动中心
维修改造建设项目

4. 建设地点：天祝县天堂镇

5. 招标内容：在天堂镇天龙园景观广场和天堂村文体活动中心进行维修改造，主要改造内容为：1. 文化舞台改造 472.8 m²；2. 房屋墙面改造 1590.73 m²；3. 广场地面改造 764 m²；4. 路面铺砖地面改造 322.4 m²；5. 屋面防水改造 880 m²；6. 彩钢防水架板 372.3 m²；7. 文化亭改造 324.92 m²；8. 人行长廊改造 627.66 m²；9. 人行栈道改造；10. 观众台改造 290.6 m²；11. 广场内石材硬化更换 342.6 m²；12. 喷泉水池改造 508.3 m²；13. 室内灯具更换 75 盏；14. 龙园育苗、广场座椅维修；15. 天堂广



场地地面改造 48.65 m²; 16. 篮球场地铺透水砖 216 m²; 17 篮球场排水沟维修 96.8m; 18. 天堂广场路灯座刷漆 46 m²; 19. 天堂广场边坡菜籽绿化 3 亩。(本项目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建安工程)

6.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7.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在天堂镇天龙园景观广场和天堂村文体活动中心进行维修改造, 主要改造内容为: 1. 文化舞台改造 472.8 m²; 2. 房屋墙面改造 1590.73 m²; 3. 广场地面改造 764 m²; 4. 路面铺砖地面改造 322.4 m²; 5. 屋面防水改造 880 m²; 6. 彩钢防水架板 372.3 m²; 7. 文化亭改造 324.92 m²; 8. 人行长廊改造 627.66 m²; 9. 人行栈道改造; 10. 观众台改造 290.6 m²; 11. 广场内石材硬化更换 342.6 m²; 12. 喷泉水池改造 508.3 m²; 13. 室内灯具更换 75 盏; 14. 龙园育苗、广场座椅维修; 15. 天堂广场地面改造 48.65 m²; 16. 篮球场地铺透水砖 216 m²; 17 篮球场排水沟维修 96.8m; 18. 天堂广场路灯座刷漆 46 m²; 19. 天堂广场边坡菜籽绿化 3 亩。

8.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01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29 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企业资质等级: 申请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有效期内)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注册在本企业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安全生产负责人须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 C 证(注: 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不能为同一人),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须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



且中标后不允许更换，须提供管理机构组成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2. 申请人近三年（2022 年 8 月至今）具有类似施工业绩。（以建设行政部门备案的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为准，新成立企业自《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之日起，达不到一年可以不提供相关业绩。）

3. 申请人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由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或自公司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报表。

4. 申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报告生成日期应在资格预审文件发布之日至资格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间。报告生成日期超出时限范围的，视为无效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申请人提供本企业中标后将严格履行农民工工资支付责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的承诺书（由法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承诺主要内容：本企业中标后将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及相关政策规定，严格履行农民工工资支付主体责任，从严从细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

6. 申请人为省外建筑施工企业的需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进甘信息登记。

7. 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单位，无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

8. 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参与本次招投标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以及社会各界就此可进行监督和举报。

10.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1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四、资格预审方式

本招标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预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不合格的投标申请人的投标文件将予以否决。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五、招标文件获取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无时间限制，开标前均可下载查阅。

2.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投标人须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zjy.gswuwei.gov.cn>)，投标登记后在线下载招标文件，详情请咨询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及澄清等信息，未及时获悉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方式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 09 时 00 分

2. 开标时间：2025 年 9 月 5 日 09 时 00 分

3. 开标地点：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第9 开标厅

4. 开标方式：远程不见面开标

5. 资格预审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



ZGSE格式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武威市”。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成功上传，则视为未按时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6. 文件制作提示：投标人须提前登录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scamce.com），在“首页—下载中心—新版工具”栏目中，下载“直播播放器”、“甘肃互联互通版证书驱动”、“投标工具（标书查看）”。成功安装后，使用“投标工具（标书查看）”导入招标文件后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7. 开标提示：该项目使用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的甘肃中工国际电子开评标服务平台进行开标。投标人须提前登录甘肃中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sztb.cn/BidOpeningHall>），填写联系人姓名及电话进行签到（不按时签到无法正常解密），并按照开标流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等其他开标操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须提前至少三天对开标使用计算机系统环境进行检测，并根据提示进行环境配置。具体操作过程详见操作指南或致电 400-6123-434 咨询。

七、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根据武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武威市取消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发改公管〔2023〕8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zjy.gswuwei.gov.cn>）发布。法律另有规定的同步发布。

九、数字证书办理方式



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须提前办理全省互认的公共资源交易实体数字证书或全国互认的移动数字证书，登录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进行网上投标。可通过线上办理，也可至武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八楼大厅服务窗口现场办理，具体请咨询数字证书办理服务机构。

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0935-2165228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0935-2165163

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0935-2165160

十、联系方式（异议接受方式）

招标单位：天祝藏族自治县天堂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华旭鸿

联系电话：13884096767

单位地址：天祝县天堂镇

代理机构：甘肃招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伊 艳

联系电话：18093539090

地 址：武威市凉州区天景阳光城南门 22-29 号

十一、投诉渠道

监督部门：天祝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联系电话：0935-3121227

甘肃招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5日

